是實驗組還是對照組？

文／高春霖 圖／高霈晴

神的應許不必由實驗來驗證，因為句句都要定準！但有時候，主耶穌也願意祂的兒女來「試試祂」，藉此邀請來享受蒙福的人生。好比經上說：

萬軍之耶和華說：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，使我家有糧，以此『試試我』，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傾福與你們，甚至無處可容（瑪三10）。

這段經文，是天父真神為了讓我們得著所應許要賞賜的福氣，鼓勵我們實行什一奉獻，甚至要我們「試試」祂。信仰道路上的蒙福與咒詛，好比實驗室中常見的「實驗組」與「對照組」的設計。以這段經文而言，「實驗組」有如一群聽命、確實去實行奉獻什一捐的人，然後他們真的親身經歷了神打開天上的窗戶，將福氣傾倒下來，甚至滿到裝不下；這時的「對照組」，就是那些有聽到這個應許，但卻覺得無所謂、「不去做」的另一群人，他們除了無法享受到這應許的豐盛恩典外，甚至還要遭受咒詛。因為申命記有記載：

你若不聽從耶和華——你神的話，不謹守遵行祂的一切誡命律例，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，這以下的咒詛都必追隨你，臨到你身上（申二八15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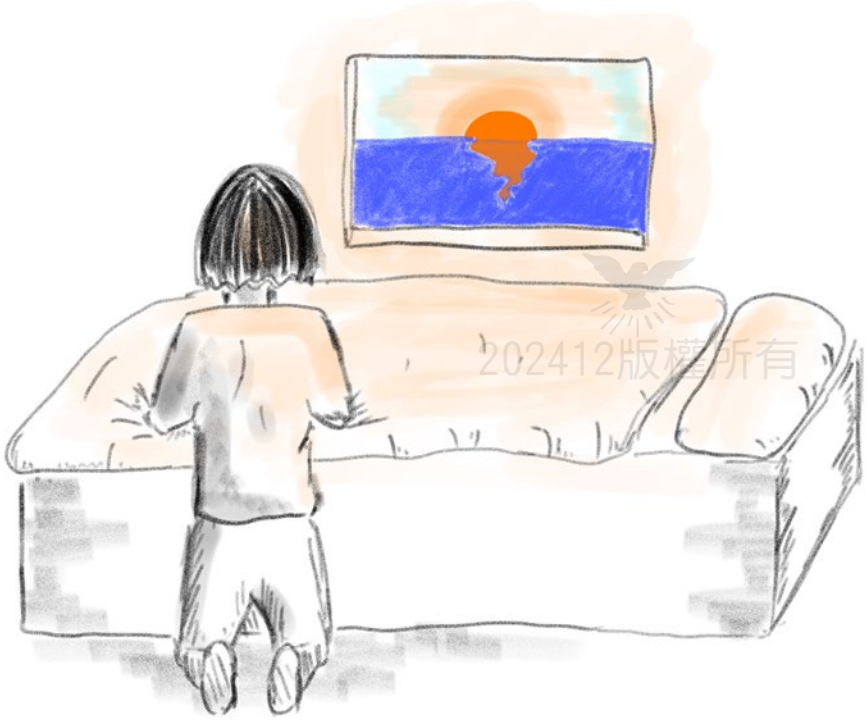

202412版權所有

我們本該珍惜此特別的救贖恩典，
好好執行神所託付的責任，謹守遵行神的一切命令，
成就神在信仰「實驗組」身上預定要給的永生應許。

所謂的「實驗組」與「對照組」，是指在從事科學實驗時，常會使用的問題探究方法。設計時，會根據實驗所要探討的主要因素，擬定相對應的實驗計畫進行實驗，以驗證此因素的必然性，為此目的設計出來的實驗內容稱為「實驗組」，是一個實驗的「主要部分」。另外，為了確認實驗結果不是巧合，所以會在「實驗組」之外，另行設計一組各項條件幾乎都跟實驗組完全相同，只是把要探討的主要因素「拿掉」，此時設計出來的實驗內容稱為「對照組」，是一個實驗的「次要部分」（可有可無）。「實驗組」與「對照組」通常要同時進行，以昭公信。如果最後的結果真的是因為主要探討因素的有無而有所不同，就可以證明此因素的確就是影響結果的關鍵因素。

例如：萬民中，神揀選亞伯拉罕的子孫，所賦予他們的命令就是要謹守遵行祂的一切話語，神也應許要給確實遵行命令的亞伯拉罕子孫相對應的蒙福：

亞伯拉罕必要成為強大的國；地上的萬國都必因他得福。我眷顧他，為要叫他吩咐他的眾子和他的眷屬遵守我的道、秉公行義，使我所應許亞伯拉罕的話都成就了（創十八18-19）。

這裡記載了神的應許（即實驗預期的結果），就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必要成為強大的國，也就是神要賜福、同在的應許。但是這應許是在某個條件下才成就的（即實驗的關鍵因素），就是他必須要先完成「吩咐他的眾子和他的眷屬，遵守神的道、秉公行義。」若照這樣去做，祂就會讓這些應許「都成就了」（實驗成功）。

若從實驗組與對照組的觀念來看，亞伯拉罕子孫好比是「實驗組」，所設定的影響因素，就是「謹守遵行神的命令」，實驗的結果就是「成為大國、因他得福」。這時相對於亞伯拉罕子孫的「對照組」，就是其他同時存在的「萬民」。事實上，眾所皆知，亞伯拉罕的確都做到了，從他的獨生子以撒身上可以看到，這位做父親的亞伯拉罕的執行成效。

當亞伯拉罕死後，兒子以撒遭遇饑荒，神給他一個命令作為考驗，要他「不要下埃及」（創二六2），他聽從了。結果神也真的使他在饑荒的那一年、饑荒還持續之地有「百倍收成」（創二六12），神賜福給他，使他成了大富戶。在以撒的年代，以撒有如另一次實驗的「實驗組」，當時其他的非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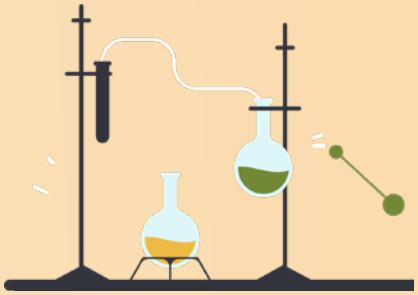

士人就成了「對照組」，因為在相同年代、相同環境下生存。以撒家族選擇聽主的命令且切實遵行，非利士人則選擇過不拜真神、我行我素的生活，結局就完全不同，使實驗結果再次成立。

今天，信仰的實驗組與對照組仍不斷地上演在你我的生命當中。

在筆者4歲左右（主後1974年）時，當時住在嘉義市北榮街73巷內，對街是當時的嘉義省立醫院。巷弄內有一位約12歲的小女孩突然離世，原來是罹患血癌。這女孩的症狀是不明原因長時間低燒，接著身上出現許多紫斑（類似瘀青），接下來身體極為虛弱、蒼白。但是一送大醫院治療時，很快就離世了。家父聽見後，發現在我身上也有一模一樣的症狀，於是趕緊帶我先去醫事檢驗所「驗血」。在檢驗所等候結果時，有一位醫事人員走出來，看見我的身上有很多，且大面積的紫斑，立刻就跟家父嚴正地勸告：「這位爸爸，您兒子身上的這些症狀很明顯，趕快去大醫院掛血液腫瘤科，應該是血癌！」果然，檢驗報告的結果青天霹靂！但是，家裡沒什麼錢，怎麼治療？去醫院也不見得救得活啊？但知道我們是真教會主的羊，明白「只能依靠主」，除此以外，沒有辦法。

於是我的父母開始迫切禱告、禁食禱告約一星期後，4歲的我慢慢恢復活力，紫斑逐漸消失，家父於是帶我去嘉義基督教醫院正式檢查。當候診時叫到我的名字，因為嘉義基督教醫院很大，走廊很長，我興奮地跑來跑去（當時我家的空間非常小）。醫生一發覺我是那位「正在奔跑」的小朋友，就跟家父說：「不用檢查了，沒有人罹患血癌還會這麼有活力！」感謝主！到今年正好滿五十年，筆者依然健康地活著。這五十年來，只要想起主恩就滿心感謝！深知這性命是神所給，當為主而活。在這蒙恩見證中，筆者因為信耶穌好像成了「在基督裡」的「實驗組」，於是神醫治、得存活；那位可憐的小女孩，「沒有耶穌」，成了「對照組」，最後因病去世。我們當時都在同一個巷弄內生活，呼吸一樣的空氣，也罹患一樣的絕症，但是信耶穌的我，蒙醫治；沒機會認識耶穌的她，就無法得此福氣。這段經歷，證實了主耶穌說過的：

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，是要叫你們「在我裡面有平安」。在世上，你們有苦難；但你們可以放心，我已經勝了世界（約十六33）。

真的「在主裡面有平安」！

另外，信仰的「實驗組」與「對照組」，不單是發生在「認識耶穌」和「不認識耶穌」之間，因為信仰的關鍵因素，是在於「有沒有遵守天父的旨意」（太七21）。因為天父真神，應許謹守遵行祂話的人「必」蒙福，祂要叫一切愛祂、謹守遵行祂命令的人「出也蒙福、入也蒙福」（申二八1-6），這些遵行的人，有如神眼中信仰的「實驗組」；然而，那些不願意謹守遵行神命令的人，即使已經是真教會信徒，也將成為信仰的「對照組」，蒙受咒詛（申二八15）。

以色列第一任國王掃羅，原本是謙卑的神的子民，當王時也被神的靈大大地感動過，成就了許多神所交付的任務，得到了當時百姓許多稱許。但是當王第二年開始自以為是，從僭越祭司職分強行獻祭，到之後在亞瑪力人事件上違背神的命令，沒有遵旨完全塗抹亞瑪力人的名號，從此被神厭棄。接下來神另外揀選大衛成為以色列王，是合神心意的王。至此，感覺掃羅王從原本的信仰的「實驗組」，因為自甘墮落，竟成為「對照組」；而大衛王因此取而代之，成為了新的遵旨蒙福的「實驗組」。

今天，我們都信了耶穌，在真耶穌教會這個有神同在的得救真教會中受洗，成為屬靈的亞伯拉罕子孫，與永生的生命有了關聯，好比是相對於不信的世人的信仰「實驗組」。我們本該珍惜此特別的救贖恩典，好好執行神所託付的責任，謹守遵行神的一切命令，成就神在信仰「實驗組」身上預定要給的永生應許。但是，還是有些看似信仰「實驗組」的信徒自甘墮落了，在受洗重生之後，不願意以此新生命認真謹守遵行神在聖經中所說的每一句話，甚至張狂、犯罪、離道，逕自從信仰「實驗組」，自己變成「對照組」，最後與救恩擦肩而過。

天國的路是小的、天國的門是窄的，我們今天是否願意堅守真理，因而繼續蒙福？還是逐漸藐視此大恩，逕自放棄守道，從尊貴的「實驗組」變成可有可無的「對照組」？要知道「實驗組」的最後結果是成就，然後被保留，是為榮耀主名的；而「對照組」，因為無用，最後是被丟棄。